安徽新华学院文件

皖新院〔2020〕26 号

关于濮明月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学校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聘任濮明月为财会与金融学院副院长，免去其评建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聘任芮萍为财会与金融学院副院长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俞士毛为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蔡冬梅为教务处副处长，免去其财会与金融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聘任罗振林为学生处/团委副处长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郑妮为学生处/团委副处长，免去其艺术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张璐为人事处副处长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范文其为宣传处副处长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程伟为招生办公室副主任，免去其科技学院/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李纪阔为环境建设处副处长；

聘任陈丽为外国语学院院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彭智为艺术学院院长助理，免去其信息工程学院学管秘书职务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程海青为学校办公室主任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朱玉娟为发展规划处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计羚为人事处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李丽萍为财务处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陶玉梅为财务处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孙珊珊为学生处/团委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金成林为科研处处长助理，免去其商学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职务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白燕奇为评建办公室主任助理，免去其信息工程学院教学秘书职务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张爱凤为资产处处长助理，职务考察期六个月；

聘任程如为采购处处长助理；

免去张彦科技学院/继续教育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，集团另有任用；

免去周倩国际教育学院院长助理职务；

免去张珮珊财务处副处长职务，集团另有任用；

免去李曦宣传处处长助理职务，集团另有任用；

免去郭春红总务处处长助理职务，集团另有任用；

免去陶荣华采购处处长助理职务。

特此通知

安徽新华学院

2020 年 5 月 18 日